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北區

承辦人：呂亭葳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35

傳真：02-27291989

電子信箱：cf6110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2311139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府公告及禁止或限制無人機飛航活動區域清單1份

(29560930_11231113991_1_ATTACHMENT1.pdf、29560930_11231113991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轉知本市修正「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之區域、時間及其他管理事項」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2年12月18日府授交管字第1120153020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（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除外）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、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北市立動物園、臺北市立圖書館、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
副本：

